

中国海洋大学法学院接收推免生硕士研究生 综合考核工作安排

一、考核总体安排

1. 请考生务必于 2023 年 9 月 21 日 17:00 前完成研招网通知规定的基本环节等。
2. 综合考核采用现场面试，地点为中国海洋大学崂山校区法学院（青岛市崂山区松岭路 238 号），具体面试房间号、面试序号将于报到时现场告知。
3. 每半天为一个场次，每场次等候地点报到时告知，该场次考生可在等候室等候面试，手机及其他通讯设备与考试相关的物品资料请根据工作人员安排交至指定地点。每位考生面试结束，请立即离开学院，切勿返回等候室，禁止与其他考生交流考试内容，禁止以任何形式泄露、传播考试题目。

二、综合考核时间安排

（一）报到与信息核验

时间：2023 年 9 月 23 日 14:00-15:00

地点：法学院 105-5

要求：携带身份证

（二）思想政治素质与品德考核

时间：2023 年 9 月 23 日 15:00-18:00

地点：法学院一楼，具体面试房间号、面试序号将在报到时告知。

（三）综合考核面试

1. 刑法学、诉讼法学、民商法学、环境与资源保护法学、国

际法学、法律（法学）、法律（非法学）：2023年9月24日 8:30-19:00

2. 宪法学与行政法学、法学理论、法律史：2023年9月25日 8:30-17:00

地点：法学院院楼，具体面试房间号、面试序号将在报到时告知。

三、考生注意事项

1. 考生要穿戴得体，保持良好的形象和精神面貌。
2. 复试准备期间，请务必保证手机通讯畅通。
3. 请凭《2024年推免面试和创新计划综合考核通知单》（附件2）经校门工作人员核验后入校参加复试。

2023年9月20日